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的经营业绩：净利润为负值、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5,000 万元 - 19,000 万元	亏损：27,072.07 万元
	比上年同期减亏：29.82% - 44.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6,000 万元 - 20,000 万元	亏损：24,081.89 万元
	比上年同期减亏：16.95% - 33.56%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1.0810 元/股 - 1.3693 元/股	亏损：1.9511 元/股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3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995.60 万元至 -4,995.60 万元。公司 2022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004.40 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公司就本次业绩预告与为公司提供

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截至目前，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具体数据以审计结果为准。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国内经济恢复未达到预期，房地产市场疲软，产能过剩矛盾飙升，行业市场形势依然严峻。公司混凝土业受房地产政策的影响，2022 年关停了四家混凝土站，混凝土尚未恢复生产和销售，导致公司销售收入同比下降，持续形成成本倒挂现象。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孙公司因存在经济纠纷的诉讼、仲裁事项较多，过多的诉讼事项导致部分银行账户被司法冻结，即部分资产被冻结、查封，对公司生产和经营造成了一定影响。

3、报告期内，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混凝土业预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项目单独计提重大信用减值损失；公司对诉讼、仲裁事项预提了费用，使得营业利润下降。

四、风险提示

1、目前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在 2023 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可能存在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风险。

2、公司预计 2023 年末净资产为负，如果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9.3.1 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交易可能在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五、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 月 25 日